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募投项目延期、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德医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就振德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32号文核准，振德医疗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8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55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428.3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18]8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投入资金总额27,832.15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截止期末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	纺粘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0,000.00	5,085.14	50.85%
2	水刺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0,000.00	10,034.24	100.34%
3	现代创面敷料及压力康复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21,928.34	11,458.97	52.26%
4	研发中心改建升级项目	1,000.00	753.18	75.32%
5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500.00	500.62	100.12%
合计		43,428.34	27,832.15	64.09%

注 1：“水刺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实际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计划金额的差额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投资收益的净额，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6 月完工。

注 2：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改建升级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已达到 100%。

本次公司拟实施地点变更暨延期项目为“纺粘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0,00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纺粘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累计投资金额 5,085.14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50.85%。

本次公司拟延期项目为“现代创面敷料及压力康复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1,928.34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现代创面敷料及压力康复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累计投资金额 11,458.97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52.26%。

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的情况、原因及影响

(一) 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的情况

根据公司整体规划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纺粘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并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纺粘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变更前	河南许昌鄢陵县金汇区金水路北侧许昌正德原厂区内	2019 年 12 月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 河南省百花路东侧、未来路南侧 YC-19-22#地块	2021年4月

（二）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的原因

随着公司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主要从事纱布类伤口护理产品的全资子公司许昌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振德）和主要从事手术感控产品的全资子公司许昌正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正德）现有生产场地已难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为更好地优化生产整体流程和布局，提高产能和生产管理效率，满足快速增长的业务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振德）于2019年12月13日以公开拍卖方式竞得YC-19-22#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位于河南省百花路东侧、未来路南侧，主要用于许昌振德医用纱布片、腹部垫等纱布类产品和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正德手术包、手术单和手术衣等手术感染控制产品现有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扩产升级。

为统一布局手术包、手术单和手术衣等手术感染控制产品等生产线，提高生产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效率，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纺粘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上述地块新建生产厂房。同时，鉴于拟变更实施地点，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1年4月。

本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后，对于在项目原实施地点已投入并安装的生产设备，将搬迁至新实施地点。同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尽快办理完成项目涉及的项目变更手续。

（三）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市场需求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的实质内容，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原因及影响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计划，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更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现代创面敷料及压力康复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9年12月延期至2020年12月。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随着国内医疗器械行业快速发展、标准不断提高和研发创新不断加大，公司对产品质量、生产工艺、技术标准和生产设备等各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且“现代创面敷料及压力康复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部分主要设备为进口定制设备，前期设备设计沟通、生产供货时间周期较长；另一方面，本项目涉及造口护理产品生产线、压力产品生产线、现代创面敷料生产线和护具生产线建设，涉及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工作量较大，导致项目实施建设有所延期。此外，本募投项目生产的造口护理、护具等产品为公司新上市产品，新产品市场开发需要一定周期，同时结合目前快速发展和创新的行业市场情况，公司有必要根据新上市产品市场开发和反馈情况有计划控制投入节奏，确保产销平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市场经济发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的实质内容，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延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监督，促使“现代创面敷料及压力康复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尽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四、审批程序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变更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市场需求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投资效率。本次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及项目实质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3、公司独立董事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募投项目延期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拟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纺粘无纺布及其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并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进行延期”之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市场需求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整体规划和业务发展需求，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的实质内容，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现代创面敷料及压力康复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9年12月延期至2020年12月”之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的实质内容，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延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拟进一步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查阅了振德医疗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涉及的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有关文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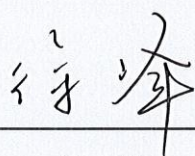
振德医疗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未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的有关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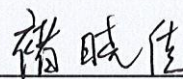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暨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 峰



褚晓佳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